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4.1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襄财招标采购-2026-36

项目名称及包号：襄城县2026年玉米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襄财招标采购-2026-36-B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技术 参数	单位	数量（亩）/（台）	总价	厂家
1	主管	品牌：高湖节水 规格：Φ75mm 型号：/	1）管径：75mm 2）工作压力：0.54 兆帕 3）每卷长度：100 米 4）材料：白色复合型编制材质（聚酯纤维） 每 50 亩用量：100 米	亩	16320	84967.00	河南高湖节水设备有限公司
2	支管	品牌：杰川 规格：Φ75mm 型号：/	1）管径：75mm 2）壁厚：1.0mm 3）工作压力：0.26 兆帕 4）每卷长度：100m 5）材料：PE 管 每 50 亩用量：330 米	亩	16320	147060.00	许昌万川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	毛管（贴片式滴灌带）	品牌：杰川 规格：Φ16mm 型号：/	1）管径：16mm 2）壁厚：0.2mm 3）工作压力：0.1 兆帕 4）流量：1.8L/h 5）滴水孔间距：20mm 6）材料：PE 管 每 50 亩用量：30000 米	亩	16320	1183006.00	许昌万川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	配件	品牌：高湖节水 规格：Φ16mm、Φ75mm 型号：/	1）16#直通 2）16#旁通阀 3）75#三通 4）75#直通 材质：聚乙烯 每 50 亩用量： 1）16#直通：300 个 2）16#旁通阀：300 个 3）75#三通：5 个 4）75#直通：[illegible]	亩	16320	84967.00	河南高湖节水设备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襄城县豫昌供销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4.1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

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主管）1，生产厂为（厂名:河南高润节水设备有限公司）2，厂址为（生产厂址）: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乔庙镇乔庙大街北段东侧体育公园北邻 2 号。（产品名称 1:主管）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__/__）3。（产品名称 1:主管）的（关键组件:__/__）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主管）的（关键工序:__/__）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支管），生产厂为（厂名:许昌万川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襄城县库庄乡李树村）。（产品名称 2:支管）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__/__）。（产品名称 2:支管）的（关键组件: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支管）的（关键工序: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3.（产品名称 3:毛管（贴片式滴灌带）），生产厂为（厂名:许昌万川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襄城县库庄乡李树村）。（产品名称 3:毛管（贴片式滴灌带））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__/__）。（产品名称 3:毛管（贴片式滴灌带））的（关键组件: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3:毛管（贴片式

滴灌带））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产品名称 4:配件），生产厂为（厂名:河南高湖节水设备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乔庙镇乔庙大街北段东侧体育公园北邻 2 号）。（产品名称 4:配件）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4:配件）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4:配件）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襄城县豫昌农销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05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